秦皇岛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垃圾焚烧炉烟气低温自由基脱硝系统（重新招标）询比公告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秦皇岛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垃圾焚烧炉烟气低温自由基脱硝系统（重新招标）

二、标段（包）编号：2021090203013070600100 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概况：项目总建设规模 1500t/d，项目一期规模2台500t/d炉排炉，2台12MW中温中压抽凝汽式汽轮发电机，二期为日处理生活垃圾500吨，设1条 500t/d的垃圾焚烧线。每台焚烧炉全年额定运行时间8000小时，年焚烧垃圾55万吨。

七、采购货物内容与数量：臭氧发生器成套设备（含1套氧气源板式臭氧发生器）

八、采购货物主要技术规格要求：臭氧发生器的总臭氧产量为3kg/h，采用模块化设计单模块产量300g/h，模块数量10套，每个模块对应一台独立电源。整机产生的臭氧浓度为≥10%wt。氧气进气流量≥24Nm³/h，压力0.1MPa（g）。

九、采购货物交货期（工期）要求：1个月

十、采购货物交付地点：秦皇岛公司厂区内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一）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二）其他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 2.财务要求：无 3.业绩要求：须提供所供产品近三年内（指2018年1月1日以来）1个及以上同类货物供货业绩（并应提供合同关键页的复印件，包括不限于合同首页、供货内容及规模、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代理商提供制造厂家业绩）。 4.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5.其他要求：无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12月04日 到 2021年12月08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线下递交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09日 12时0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秦山路71号	
联系人:张珊	
电话:15232325213	
邮箱:15232325213@163.com	